

教育評議會

有系統校董培訓課程（2022/23） 課程乙 - 為熟悉教育和學校運作或已完成課程甲的人士舉辦

申請須知：請將填妥之表格傳真至教育評議會（傳真號碼：2111 9826）。獲取錄者將於開課一至兩星期前收到取錄通知書及[校董網上學習課程](#)的資訊。該通知書會發送至填報於申請表格內之[電郵地址](#)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9775 3200。
現任校董將獲考慮優先取錄。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：申請人獲取錄後，所提交之資料將用作學員紀錄。有關資料亦會交予教育局作校董培訓統計。根據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，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改其個人資料，如有需要，可向教育評議會提出。

本人欲報讀 課程乙 - 為熟悉教育和學校運作或已完成課程甲的人士舉辦（可報讀多於一個課程）

請於右方空格內填上「1」代表首選之班別， 「2」代表次選之班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2
截止申請日期：	2023年3月20日	2023年5月17日
第一部份：學校管治	上課日期及時間	上課日期及時間
單元一：建立高效的法團校董會；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對香港教育及學校的影響	2023年4月20日（星期四） 18:30 - 21:30	2023年6月17日（星期六） 09:30 - 12:30
單元二：學校妥善人力資源管理實踐與個案分析	2023年4月27日（星期四） 18:30 - 21:30	2023年6月24日（星期六） 09:30 - 12:30
單元三：學校妥善財務資源管理實踐與個案分析	2023年5月4日（星期四） 18:30 - 21:30	2023年6月29日（星期四） 18:30 - 21:30
請於右方空格內填上「1」代表首選之班別， 「2」代表次選之班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4
截止申請日期：	2023年2月3日	2023年3月17日
2A 部份：法律議題	上課日期及時間	上課日期及時間
單元一：學校的法律議題（一）（聘僱及員工事宜）及法律保障	2023年2月25日（星期六） 09:30 - 12:30	2023年4月17日（星期一） 18:30 - 21:30
單元二：學校的法律議題（二）（疏忽、平等、歧視）及制訂學校政策	2023年3月4日（星期六） 09:30 - 12:30	2023年4月24日（星期一） 18:30 - 21:30
請於右方空格內填上「1」代表首選之班別， 「2」代表次選之班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6
截止申請日期：	2023年1月18日 （已截止申請）	2023年2月20日
2B 部份：法律議題	上課日期及時間	上課日期及時間
單元一：學校處理投訴及衝突的策略	2023年2月3日（星期五） 18:30 - 21:30	2023年3月18日（星期六） 09:30 - 12:30
單元二：學校處理學生事務的風險管理策略	2023年2月10日（星期五） 18:30 - 21:30	2023年3月25日（星期六） 09:30 - 12:30

備註：主辦單位可視乎情況，取消開辦課程或更改課程日期及地點。

中文姓名：_____ 稱謂：先生 女士 博士
必須與身份證明文件上所示相同，用以編印出席證明

英文姓氏：_____ 英文名字：_____
必須與身份證明文件上所示相同，用以編印出席證明

辦公室電話號碼：_____ 手提電話號碼（**必須填寫**）：_____

電郵地址（**必須填寫**）：_____ 傳真號碼（**必須填寫**）：_____

通訊地址（**必須填寫**）：_____
請用中文正楷填寫，用以郵寄出席證明

學校名稱（**必須填寫**）：_____

辦學團體名稱（**如適用**）：_____

是否現任校董（**必須填寫**）：是 否 校董註冊編號（**如適用，必須填寫**）：_____

校董類別（**如適用**）：辦學團體 校長 教員 家長 校友 獨立 擬任校董
其他非現任／擬任校董：請註明（例如辦學團體代表）_____

電子化服務入門網站登入名稱（e-services User Name）（**如適用，必須填寫，用以輸入教學人員持續專業發展時數之用**）：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